**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GD/TC4）**

**简 报**

**第 87期　每周一（出刊）**

**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18年08月20日**

|  |
| --- |
|  |

**目　录**

【GD/TC4工作动态】 1

（GD/TC4）秘书处在佛山召开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系列标准制定座谈会 1

广东省质监局关于印发2019年度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2

【物流标准化制修订】 4

《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在南昌召开 4

《冷藏、冷冻食品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研讨会在南昌召开 4

【全国物流标准化动态】 6

山东烟台市3家企业上榜2018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 6

怀化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暨审查会召开 6

浙江玉环召开9项“浙江制造”标准启动研讨及评审会 7

【新标准化法解读】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释义》（22） 9

# 【GD/TC4工作动态】

## （GD/TC4）秘书处在佛山召开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系列标准制定座谈会

8月15日，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GD/TC4）秘书处在佛山南海牵头召开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系列标准制定座谈会。

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GD/TC4）谢诚杰副秘书长，省物流行业协会市场发展中心林凯主任，江门市质监标码所何宜锋副主任，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刘伟贤经理，以及各单位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各参会人员首先参观了无限极佛山NDC流程，调研了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的各项指标，以更好地针对周转箱实施技术标准化。

会议围绕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标准化，发挥标准技术机构、物流标委会、物流行业协会、周转箱生产及流通企业作用，共同为更好地实施项目标准化把脉，对已编制《智能物流塑料周转箱》企业标准进行修缮，对下一步团体标准研制的工作进行研究和定向。谢诚杰副秘书长还就物流标准化的现状及趋势，标准制定与实施的协调进行分享和建议。

随后，立足周转箱市场需求导向，各参会人员就其智能设计、溯源及市场推广、标准制定与完善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形成了多项共识。

省物流标委会、省物流行业协会积极响应国家物流标准化战略，落实商务部《关于推广标准托盘发展单元化物流的意见》提出的六大任务，积极推进以托盘、包装箱、周转箱等为单元的物流一体化运作，逐步建立协同开放的托盘、周转箱等循环共用体系，助力全省物流业降本增效。

此次会议的召开，不仅进一步推动周转箱循环共用标准体系的建设和完善，更加强了物流与标准化技术的交流合作，推动了物流标准化的创新发展。

## 广东省质监局关于印发2019年度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质监局，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府〔2015〕34号）、《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粤财预〔2015〕188号）和《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粤财行〔2015〕212号）等相关规定要求，为组织开展好2019年度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2019年度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方式

申请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将申报材料以纸质件和电子件方式报送至材料接收单位。

二、申报要求

（一）申请单位应为在我省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具有独人资格的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等单位（部分事项的申报主体不含广州、深圳地区下辖单位，详见《申报指南》）。

（二）申请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填写《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附件1），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三）申报项目应当未享受过同类财政资金资助，同一项目内容不得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专项资金。

（四）申请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申请单位虚假申报、骗取专项资金的，将依照相应法律法规严肃处理，追回财政资金，5年内停止其申报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资格，并将有关信息向社会公开。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申请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向各地级以上市质监局（含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下同）提交申报材料，各地级以上市质监局提出初审意见并填报《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推荐项目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附件2）。跨地区企业集团申报资助的，申报材料报送集团总部所在地地级以上市质监局。

省直有关部门、中央驻粤单位、省属单位申报资助的，将相关申报材料和《汇总表》（含电子件）直接报送省质监局。

（二）评审。我局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和评审，按照评审结果排序列入2019年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

四、申报时间

申报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17:30。

附件：1.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请表

         2.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库推荐项目汇总表

# 【物流标准化制修订】

## 《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在南昌召开

8月9日下午，《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会议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执行副秘书长李胜主持，上海安鲜达供应链有限公司、厦门市标准化研究院、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沃尔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上海久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雅玛多(中国)运输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此次研讨会。

《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已经国家发改委批准，列入国家发改委《2017年推荐性物流行业标准项目计划》(发改办经贸[2017]950 号)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批准立项，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标准计划于2018 年度完成。标准现阶段已完成征求意见，共收到社会各界近百条意见。此次会议的目的就是对社会各界所有意见进行整理、探讨、分析，对标准进行修改和完善。

研讨会持续进行3个多小时，从标准题目、范围、章节结构等大框架，再到措辞、标点、具体条目等细节内容，各起草单位展开了热烈的讨论。此次会议对标准的修改和完善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下一阶段，此项行业标准将进入审查阶段。

## 《冷藏、冷冻食品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研讨会在南昌召开

8月8日下午，《冷藏、冷冻食品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研讨会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会议由中物联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执行副秘书长李胜主持，厦门市标准化研究院、上海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沃尔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太古冷链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舟山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成都银犁冷藏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得米新材料、罗瑞尔工业薄膜(昆山)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此次研讨会。

《冷藏、冷冻食品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批准立项，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标准计划于2018 年度完成。标准现阶段已完成征求意见，共收到社会各界近百条意见。此次会议的目的就是对社会各界所有意见进行整理、探讨、分析，对标准进行修改和完善。

研讨会持续进行4个多小时，从标准题目、范围、章节结构等大框架，再到措辞、标点、具体条目等细节内容，各起草单位展开了热烈的讨论。此次会议对标准的修改和完善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下一阶段，此项国家标准将进入审查阶段

# 【全国物流标准化动态】

## 山东烟台市3家企业上榜2018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

近日，山东烟台3家[企业](http://sd.dzwww.com/sdnews/201808/t20180815_17729516.htm%22%20%5Cl%20%22%22%22%20%5Ct%20%22http%3A//sd.dzwww.com/sdnews/201808/_blank)被确定为2018年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将带动近1200万元社会资本投入物流标准化建设。

今年6月，烟台被批准为全省[物流](http://sd.dzwww.com/sdnews/201808/t20180815_17729516.htm%22%20%5Cl%20%22%22%22%20%5Ct%20%22http%3A//sd.dzwww.com/sdnews/201808/_blank)标准化试点市，争取省级商贸流通专项资金280万元。根据有关精神，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经公开征集，企业申报，委托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入围企业公示等规定程序，最终确定烟台程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烟台圣丰食品有限公司和栖霞市宏达运输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为2018年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

本次试点按照“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点面结合、协同推进”原则，以标准托盘(1200×1000mm)、周转箱(600×400mm模数)及其循环共用为切入点，提升上下游物流设施设备和包装[标准化](http://sd.dzwww.com/sdnews/201808/t20180815_17729516.htm%22%20%5Cl%20%22%22%22%20%5Ct%20%22http%3A//sd.dzwww.com/sdnews/201808/_blank)、单元化水平，推动供应链各环节设施设备和信息数据的高效对接，提高物流链标准化、信息化水平，形成区域联动、企业联动局面。

## 怀化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暨审查会召开

怀化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暨审查会在怀化市质监局召开。会议就《智能物流单元化载具技术规范》《物流标准化设施设备枝术规范》《标准托盘循环共用信息平台用户操作服务规范》等7个标准进行了讨论审查，并将形成最后审定稿送省质监局备案发布，成为怀化历史上第一团体标准，保持和扩大怀化商贸物流业在全省的领跑优势，助力怀化大物流格局的发展。

据悉，该团体标准由湖南省标准化协会、中南林科大物流与交通学院、怀化学院商学院及我市27家物流标准化试点企业参与起草，前期调研始于2017年6月，历时一年多，四易其稿。期间中南林科大物流与交通学院庞燕院长、湖南省标准化协会唐国伟秘书长、怀化学院商学院尹芳教授、李思寰博士等参与。

牵头组织这个团体标准起草的市质监局党组成员、总工许艳对于这个团体标准评价非常之高。

市质监局标准化科尹晓琴科长表示，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就是通过推动管理规范、技术进步从而最终让大众受益。具体到这个团体标准，象《智能物流单元化载具技术规范》《物流标准化设施设备枝术规范》《仓储企业岗位职责服务规范》《怀化市仓储企业管理工作标准》《运输企业岗位职责服务规范》《运输企业管理工作标准》等就能加快货物到达消费者的时间、最大程度保护货物完好。

全程参与标准制定的怀化学院副教授、物流标准化专家李思寰表示：“怀化市是国家三级物流园区布局城市，应当发挥地区性中心城市的区位交通、产业和市场等优势，进一步完善物流通道、园区、口岸、配送中心等基础设施,增强区域物流节点综合服务功能,形成与长株潭中心功能互补、相互呼应、联动发展的大物流发展格局。物流团体标准的通过能够使怀化由发展边缘地带上升为增长极地带。”

市质监局党组书记、局长张绍平在出席会议时提出，企业、行业要深化对标准的认识、研讨和运用，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和创新能力，从而推动自身发展和社会进步。他同时表示，市质监局将为怀化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履职担当、积极作为。

市质监局、财政局、商粮局、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及鹤城区、会同县商粮局、经开区经发局，全市19家参与全国商贸物流标准化试点城市项目建设单位代表，李思寰等物流标准化专家出席当天的审查会。

## 浙江玉环召开9项“浙江制造”标准启动研讨及评审会

近日，浙江省玉环市相继召开6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启动研讨会及3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评审会。

据了解，由玉环津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汽车底盘悬挂球头》、隆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汽车制动间隙自动调整臂》、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计算机控制智能模板缝纫单元》、浙江双友物流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道路车辆装载物固定装置合成纤维栓紧带总成》、三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电动削铅笔机》、菲时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智能马桶用软管》等6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近日开展了启动研讨。

同期，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汽车悬架系统用筒式减振器》、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工业用缝机 计算机控制钉纽扣缝纫机》、浙江琦星电子有限公司主导起草的《工业缝纫机用伺服电机及控制系统》等3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一致通过了评审会的评审。

截止目前,玉环市已发布“浙江制造”团体标准7项，通过“浙江制造”团体标准评审3项，立项并启动编制“浙江制造”团体标准7项，9项“浙江制造”团体标准制订正在申报过程中。下一步，玉环市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引导企业积极参与“浙江制造”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玉环制造业整体竞争力。

# 【新标准化法解读】

##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释义》（22）

2017年11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并由第七十八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公布，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由权威专家学者编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释义》（以下简称《释义》）对学习理解和贯彻落实《标准化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为此，我们对《释义》予以连载，供大家参考。

第三十八条：

企业未依照本法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的，由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示。

释义：

本条是关于企业未依法履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义务的法律责任。

企业公开其执行的产品和服务标准是法定义务，有助于维护消费者知情权，也属于发挥市场机制、推动质量提升的重要措施。为了让企业及时、全面地履行其公开义务，本条设立了强制保障机制，对企业未依照本法规定公开其执行标准的行为予以处理，从而避免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制度流于形式。

1. 企业未依照本法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

企业未依照本法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主要包括两种情况：

其一，企业未公开其执行的标准。此种情况主要包括：企业执行强制性标准、推荐性标准、团体标准的，未公开标准编号和名称；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未公开标准编号和名称以及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其二，企业未在公开渠道公开其执行的标准。企业未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公开所执行的标准，也未选择在其他对外渠道公开其执行的标准。

二、企业未依法履行标准公开义务的法律责任

企业未依照本法的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属地管辖原则责令其改正，逾期不改的，由负责查处的部门将违法情况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释义》已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  |
| --- |
| **报：**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标准化研究院，广州市标准化研究院，佛山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本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副秘书长。**发：**区域物流产业联盟、广东省物流产业标准化联盟、新能源电动船产业标准化联盟成员，广东省物流行业协会会员、专业委员会、服务中心、物流研究院，本委员会肇庆市物流标准化产学研基地（推广中心）、东莞市智能物流标准化实验基地（研发中心）、全体委员、观察员、工作小组。 |
| 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GD/TC4） 2018年08月20日联系人：谢诚杰 13570482189；黄晓鹏 15521247798；余华容 18773045277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大道南697号金钟大厦307 |